

學系		電機工程學系		學系		資訊工程學系	
組別				組別			
志願群組				志願群組			
系組代碼		9010		系組代碼		9020	
招生名額		8		招生名額		5	
備取名額		8		備取名額		2	
考試項目	筆試	共同科目		共同科目			
		專門科目		專門科目			
		占總成績比例		占總成績比例			
	書面審查	繳交資料	1. 報名表-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。 2.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。 3. 其他項目 (1)自傳 (2)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：請附大學/大專入學考試成績單(如學測、分科測驗或指考等)。如另有優良事蹟或競賽成果、特殊成績表現、語言能力證明等請擇優五項。以上所有資料合併成一個PDF檔，以十頁A4篇幅為上限。 (3)個人資料表(詳見電機系網頁說明)	繳交資料	1. 報名表-須於報名系統填寫下載。 2.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。 3. 其他項目 (1)自傳 (2)其他有利審查資料:請附大學入學考試成績單(如學測或分科測驗等)。如有優良事蹟或特殊表現證明等請擇優五項。以上所有資料合併成一個PDF檔，以10頁A4篇幅為上限。 (3)個人資料表。		
		占總成績比例	100%	占總成績比例	100%		
		可參加口試名額		可參加口試名額			
	口試	參加資格		參加資格			
		口試日期及地點		口試日期及地點			
		占總成績比例		占總成績比例			
		備註	1.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(截至114學年度第1學期必須包含「名次及百分比」資訊，114學年度第2學期為6月30日下午5時上傳期限前可取得之正式成績)；成績單須由就讀學校出具且加蓋教務處章戳。 2. 個人資料表：請至本系網站填寫，下載後上傳報名系統。 3. 書審資料請於6月30日下午5時前至報名系統依序上傳。 4. 審查成績未達7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	備註	1. 原就讀學校之歷年成績單(截至114學年第1學期)必須包含「名次及百分比」資訊。 2. 自傳必須包含報考動機及未來規劃，以2頁A4篇幅為上限。 3. 個人資料表：請至本系網站下載，填寫後上傳報名系統。 4. 書審資料請於本校規定期間內至報名系統上傳。 5. 審查成績未達7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		
聯絡電話	(02)33663970		聯絡電話	(02)33664888#250			
網址	<a href="https://web.ee.ntu.edu.tw/">https://web.ee.ntu.edu.tw/</a>		網址	<a href="http://www.csie.ntu.edu.tw">http://www.csie.ntu.edu.tw</a>			